

# 养老规划必须掌握的法律制度

养老规划师考试研究中心

学  
以  
致  
用

知  
行  
合  
一

## 养老法律安排:



## 家庭析产协议（家庭内部、继承人之间适用）

01

家庭子女多，且家庭资产构成复杂，或家庭资产将发生重大变化。

02

父母、子女之间关系比较紧张

03

父母是重组家庭或子女有离婚、再婚情形

04

存在借名买房、代持资产（如房屋、股权等情形）

05

涉及父母年纪老迈，要提前安排子女赡养和资产分配事宜。

## 协议二:婚内财产析产(适用分产不分家家庭)

- ※厘清婚内财产,以及婚前财产与婚后财产发生混同该如何处理
- ※明确析产后财产由夫妻共有制改为AA制或者完全独立
- ※明确析产前夫妻共同债务、共同债权的处理方式
- ※明确家用标准
- ※明确孩子的教育方式和费用
- ※重组家庭形成的财产,原婚姻的婚生子女是否有继承权
- ※析产后家庭重大财产、重大事宜处理的决策方式
- ※析产后双方家庭应付的义务
- ※忠诚条款※违约责任
- ※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明确的内容(类离婚协议)

## 协议三:资产代持协议（适用不便于公示资产的家庭）

### 1、甲乙双方基本情况和签署目的

### 2、代持内容

举例：甲方是xx房产的实际所有人，双方约定该资产由乙方替甲方代持。甲方将代持资产交由乙方代持后，甲方仍保留对该资产的所有权、使用权、处分权、管理权和收益权。乙方在代持资产期间，必须接受甲方监督；未经甲方同意，不得随意处分该代持财产。保证不因个人原因导致资产被分割、被继承、涉讼或其他原因导致资产受损。

### 3、报酬

可约定有偿或无偿

### 4、承诺与声明或保密义务

### 5、协议终止以及违约责任

## 什么是意定监护？

意定监护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成年人可以与其近亲属、其他愿意担任监护人的个人或者组织事先协商，以书面形式确定自己的监护人。协商确定的监护人在该成年人丧失或者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时，履行监护职责。

## 意定监护的依据

《民法典》第三十三条的规定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成年人可以与其近亲属、其他愿意担任监护人的个人或者组织事先协商，以书面形式确定自己的监护人，在自己丧失或者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时，由该监护人履行监护职责。

民法典【第二十九条】被监护人的父母担任监护人的，可以通过遗嘱指定监护人。

## 意定监护的意义

“我国有8500多万残疾人”，“未来老龄化社会养老终末期”，意定监护允许成年人在自己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时候，通过书面协议方式为自己确定监护人，确保后期有合适的监护人来履行监护职责。

## 意定监护与法定监护

村民刘女士父母早逝，与智力低下的弟弟相依为命，家里收入主要是分红和房屋租金收入，生活质量有保障。刘先生30岁后，A女士在明知其智力状况下仍主动对其嘘寒问暖，取得刘先生青睐和依赖后，双方领取了结婚证。姐姐刘女士发现，近年来弟弟的分红和租金收入悉数由弟媳A女士控制并转移。刘女士要求A女士返还，A女士表示，她处分的是夫妻共同财产，而且丈夫若被法院认定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，她就是丈夫的法定监护人，她也有权管理和处分丈夫财产，姐姐无权干涉。刘女士眼看弟弟面临老无所依和家庭财产被转移，心生焦虑。

## 监护人顺序

No. 1

配偶：A女士

No. 2

父母：无

No. 3

其他亲属：刘姐姐

No. 4

其他个人、组织

意定监护打破法定监护，意定监护优先，

## 诉求

- ▶ 财产安排和遗产分配；
- ▶ 日后养老的问题，谁能保证失能失智后仍能有尊严生活
- ▶ 重大医疗决定，谁帮我作出如我意愿的医疗方案决定
- ▶ 谁帮我照顾无独立生存能力的子女

## 目标

老有所养困局既要解决财产传承问题，更要解决养老规划和老年（子女）生活品质问题。

- 陈老，83岁，右眼失明，独居，丧偶，儿子为重度自闭症患者。陈老有多处物业收租，陈伯因身体原因无法收取租金和管理家中物业，也无法单独照料儿子。
- 李女士夫妇，失独，自有房产和积蓄，但二人行动不便，平常由邻居小何协助照顾。李女士夫妇希望委托小何养老，但小何丈夫有顾虑未同意。
- 何叔夫妇，老夫少妻，身体状况一般，婚生女为精神病患者，广州有两处别墅，丰衣足食，但夫妻感情不稳定。陈叔担心去世后，妻子再婚，女儿没有保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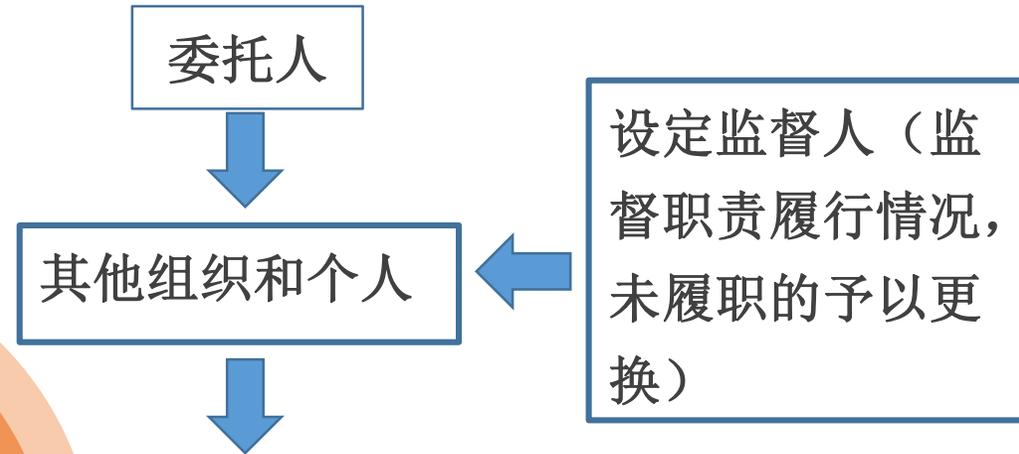
## 法律上已经有了法定监护，为什么还需要意定监护呢？两者是否会有冲突呢？

- 1、监护人无监护能力，子女失能失智。
- 2、监护人之间相互冲突多名子女对老人养老或治病就医问题意见不一。
- 3、监护人不愿承担责任的监护人有监护能力但怠于履行监护义务的（如有赌博、遗弃行为的）。
- 4、监护人不在身边子女在外工作无力顾及。

意定监护是为了弥补法定监护的不足而诞生的，在法定监护无法达到监护目的的时候，意定监护能够起到很好的作用。



## 意定监护可以起到什么作用？



- 1、精神慰藉，定时探望
- 2、生病照料，医复
- 3、管理财产
- 4、照顾家人
- 5、领取福利

## 意定监护条款：

**第一条 被监护人和意定监护人的基本情况：** 甲方为被监护人，乙方为监护人双方姓名(曾用名)、身份证、年龄、住所、精神状况、婚姻状况和家庭情况等意定监护人建议需征得家人、配偶的同意。

### **第二条 订立目的：**

举 例：在本人头脑清晰且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情况下，自愿订立本协议，旨在确保本人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和医疗意愿。并明确在本人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和无民事行为能力（丧失自主能力时）的监护职责和权责。

### **第三：监护权责**

举例：

1.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意愿和乙方合理判断，为甲方提供合适的护理和医疗服务，在必要时代表甲方与其他相关当事人沟通和协商。
2. 乙方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道德规范，保护甲方人身和财产安全，不得利用甲方的身份从事任何违法活动。
3. 在甲方可以自主决策时，乙方应尊重甲方的意见和自主权，不得强制甲方接受自己的决策。
4. 乙方应当自行或委托符合条件的第三方履行如下监护职责：提供精神慰藉和定期探望、生病照料和医疗康复、领取工资福利和管理财产、为甲方支付必要开支、为甲方提供生养死葬、为甲方照顾家人等
5. 乙方可以获得报酬（报酬方式为定额或其他方式）

### 误区一：监护人就是保姆？

1. 定时探望
2. 生病照料
3. 医疗康复
4. 管理财产
5. 照料子女
6. 领取福利
7. 临终殡葬
8. 执行遗愿

### 误区二：意定监护可以收费吗？

保证持续代理，降低道德风险的方法：

1. 鼓励继承人以外的意定监护代理人可以收取报酬，可以按月支付或者遗产中承担【由双方商定】
2. 设置监督人，用以监督意定监护代理人履行义务，或撤销代理人资格。

VS

### 误区三：法定监护大于意定监护

意定监护为第一顺位监护人

### 误区四：已订遗嘱，意定监护是多余？

遗嘱：

在遗嘱人死亡时才发生效力，不能解决长者晚年遇到的各类需求。

意定监护：

保障长者晚年生活按照自己意愿生活

更好的解决方案：意定监护（生前）/  
遗赠抚养协议+遗嘱+金融安排

走出《民法典》意定监护误区

THANKS!

感 谢 聆 听

学  
以  
致  
用

知  
行  
合  
一